

广州教育学会

广州教育学会 关于申报 2020 年教育科研课题的通知

各会员、各专业委员会、各区教育学会、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和国家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以广州市“十三五”时期教育工作的重大部署为依据，进一步发挥优秀的研究成果在教育教学领域改革创新中的引领作用，现启动广州教育学会关于申报 2020 年科研课题申报工作。现将课题申报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类别

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分为三个类别：重大课题、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具体界定详见《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管理办法（试行）》（附件 1）。

二、选题内容

课题可以参考《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选题指南》（附件 2）进行选题，也可以根据自身基础和研究的实际需要自拟题目。

三、经费资助

重大课题拨给立项（依托）单位 1-3 万的课题研究经费。重点课题的立项、结题评审和一般课题的立项备案、过程指

导、结题评审等，学会不收取任何费用，所需费用由学会申请各种专项资金支持。建议各课题承担单位给予课题组一定经费资助。

四、研究周期

本次申报的重大课题、重点课题研究周期一般不超过3年。一般课题以短期研究为主，采用“宽进严出”管理策略，研究周期不超过2年。

五、申报流程

（一）研读材料。课题申请人应在仔细阅读《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管理办法（试行）》（附件1）、《广州教育学会2020年教育科研课题选题指南》（附件2）的基础上，认真如实填写《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申报表》（附件3或附件4）。

（二）网络填报。

课题负责人登录广州教育学会网站（<http://gzse.org.cn>），先点击【申请入会】注册（已是会员请忽略），点击主页的【课题申报】，进入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成果）管理系统。具体按照《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成果）管理系统操作指引》（附件5）进行网络申报。

（三）网络评审。所有课题由各专委会或区教育学会或学校（单位）进行初审和推荐，学会再进行立项评审或立项备案。

六、申报时间

课题申报时间从2020年10月15日开始，至10月30日截至，逾期将不予受理。

七、其它说明

（一）根据广州市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需要，学会及专业

委员会确定若干课题作为重大课题，采取指定、委托或公开招标的形式，组织项目的立项和实施。

（二）各区教育学会、各专业委员会、各有关单位积极发动会员申报。2019年申报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未能立项或立项备案的课题，完善后可继续申报。

（三）重大课题、重点课题立项后，需提交《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申报表》一式一份，存档备案。申报材料邮寄到广州教育学会秘书处（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四路172号205室，联系人：刘老师、杜老师，联系电话：83180464、18026334368）。

（四）一般课题立项备案后，学会将组建科研专家指导团队进行过程指导（原则上课题负责人职称为副高级及以上的不安排专家）。学会对每个科研专家指导团队开展课题研究活动给予一定的经费支持。

（五）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结题评审结果报广州市教育局备案，并作为教师职称评审、评先评优等专业晋升的有效证明。

（六）申请人应该自觉遵循学术规范，不得重复申报已经在市级以上（含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教育业务主管部门立项的相同或者相近的课题。违反者将取消其课题申报或结题评审的资格。

- 附件：
1. 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管理办法（试行）
 2. 广州教育学会 2020 年教育科研课题指南
 3. 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申报表（重大课题、重点课题版）
 4. 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申报表（一般课

题版)

5. 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成果)管理系统
操作指引



工作联系人：学会秘书处 刘老师
工作联系电话：83180464